

苏州天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州天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9月12日下午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9月5日以书面送达的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实际出席董事6人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裴振华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收购苏州天华时代新能源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75%的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，本次股权收购暨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公平、自愿、合理的原则，定价公允、结算方式合理，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。

关联董事裴振华先生、费赟超先生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4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董事会提议定于2025年9月29日（星期一）下午14:3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董事会提交的议案。会议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

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天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9 月 12 日